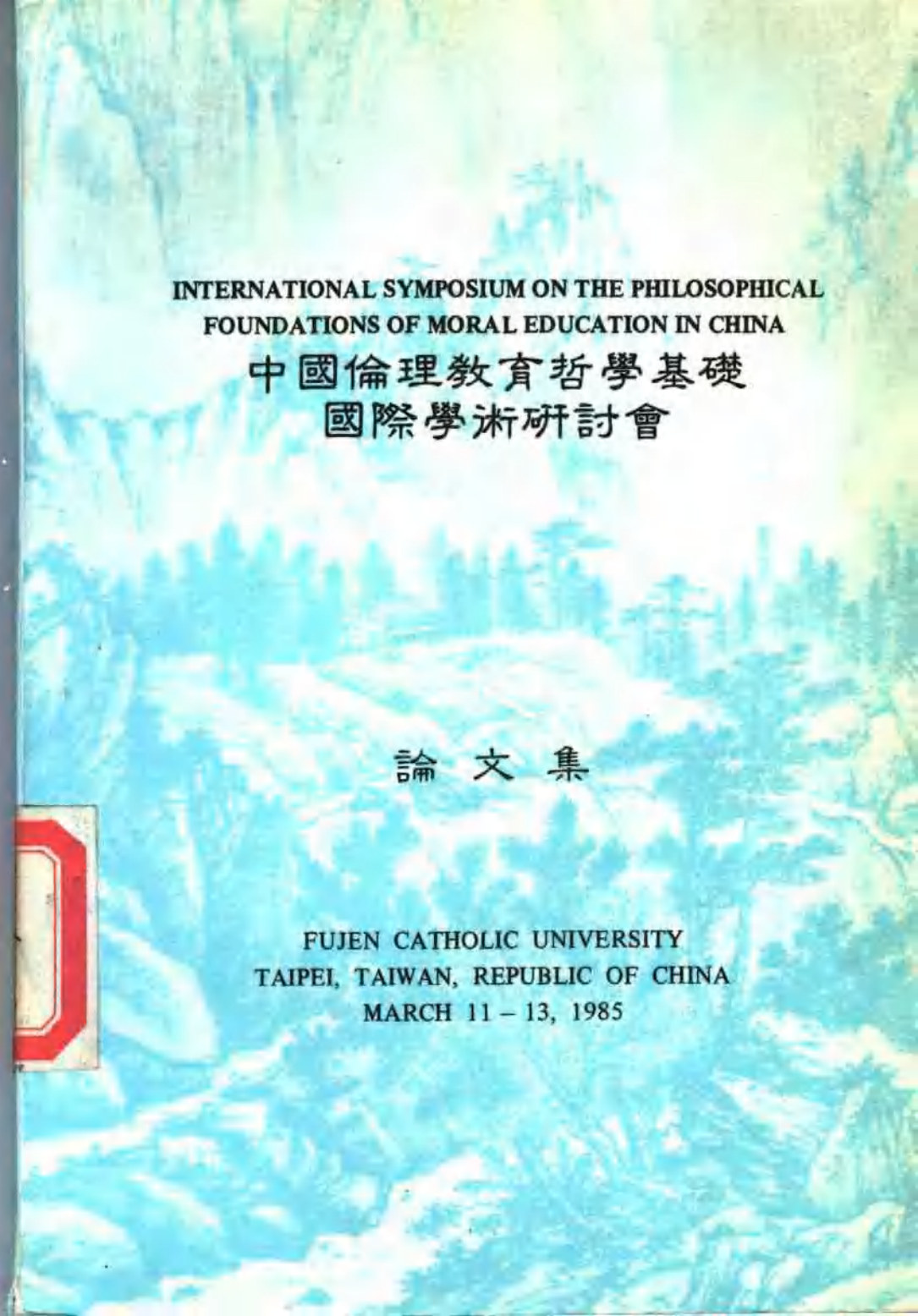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OF MORAL EDUCATION IN CHINA

中國倫理教育哲學基礎
國際學術研討會

論 文 集



FU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MARCH 11 - 13, 1985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OF MORAL EDUCATION IN CHINA

中國倫理教育哲學基礎
國際學術研討會

Sponsored jointly by
FUJEN CATHOLIC UNIVERSITY, R.O.C.
and
COUNCIL FOR RESEARCH IN VALUES AND PHILOSOPHY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Washington, D.C.
U.S.A.

Co-sponsored by
Council for Cultural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Executive Yuan, R.O.C.
Pacific Cultural Foundation, R.O.C.
Department of Cultural Affairs,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KMT, R.O.C.

有所權版
究必印翻

輔仁大學研究叢書②⑧

特價：120 元

中國倫理教育哲學基礎

國際學術研討會

發行人：羅 光

著 者：羅 光等

出版者：輔仁大學出版社

地 址：台北縣新莊市中正路五一〇號

電 話：九〇三一——二二二七

郵政劃撥帳號：〇一五二六四九一七 輔大出版社

登記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〇三二一號

(天主教方濟會)

承印者：佳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昆明街96巷8號（地下室）

電 話：三一—四三四一・三一—二〇四二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初版

大會主席羅光總主教致歡迎詞

輔仁大學和華盛頓天主教大學聯合舉辦倫理教育研討會，可以說是一樁盛舉。兩座大學都是天主教大學，都以倫理教育為辦學的宗旨，又都遵守天主教的倫理原則。

但是倫理教育在全世界已成為一個重大的難題，因為社會環境的改變，人們的心理已改，隨著人們生活的價值觀不同了，社會道德逐漸低落，在各處都引起社會好心人士的憂慮，我們自由中國最近幾年來，因着經濟發展，青年犯罪的現象成了普通的現象。經濟犯罪的現象，則驟然升高，到了使人恐慌不安的地步。因此政府和社會好心人士都在提高加強倫理教育。中國傳統的教育從孔子開始，就是倫理教育、孔子所謂「學」即是學修身進德。他稱自己許多弟子中，祇有顏回好學，因顏回能實踐所學，「三月不違仁」。大學說：「人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荀子勸學篇和宋朝朱熹論學，都以求學首在成為君子，終則在成為聖人。」

現在情況變了，學校偏重在求智識，倫理教育已成虛名，社會人士的心理也變了，今日青年人的心理已經和二十年前的青年人的心理不同。為推行倫理教育不在單單講教授倫理原則，也應該研究社會青年的心理。這次倫理研討會，大家討論這種重要的問題，我們也需要美國學者的經驗。我國現代的青年，事事都想學美國，華盛頓天主教大學和天主教輔仁大學有合作的計劃。這次研討會就是合作計劃的第一步，我預祝大會順利成功。

文建會陳主任委員奇祿致賀辭

羅校長、各位來賓、各位女士、先生：

人類為生存而創造文化，換言之，文化是人類的群體為應付環境而產生一套固定的運用方式。中國人將環境稱為三才：天、地、人，天是超自然的環境，因應超自然的環境，每一個民族有其信仰、宗教；地為自然的環境，因應自然的環境，每一個民族有其生活方式；人為社會環境，因應社會的環境，每一個民族有其社會規範，倫理為中國人的社會規範。中國人有所謂的「天為人而立」、「地為人而成」，就是說在這三才裡面，中國人特重視人，注重社會環境的因應，即重視倫理。

剛才羅校長所言，倫理教育乃中國人兩千多年來的教育，中華民國為三民主義之國家，三民主義包括民族、民權、民生三個主義。先總統 蔣公以倫理、民主、科學來闡述民族、民權、民生主義，因此中國教育特別重視教育倫理的灌輸。倫理是使中國的社會祥和安定，但在變動的時代中，倫理教育現在只成為教育的一部分，而且有所偏視，有不少困難。

輔仁大學與美國天主教大學能舉辦此次會議，以中國倫理教育的哲學基礎為探討主題，希望中國倫理教育，藉此研討會能得到一些將中國的傳統思想、現代教育及現代社會生活結合的方法，並建立起堅固基礎，我以為這是最重要且最切合時宜的研討會，在此深表敬佩。同時謹代表文建會向兩大學表示敬意與謝意，並祝研討會收穫豐碩、各位先生、女士身體健康。謝謝

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李執行長鍾桂致賀辭

主席、各位貴賓、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今天，輔仁大學主辦「中國倫理教育哲學基礎國際學術研討會」，國內外學者專家相聚一堂，真是群賢畢至。鍾桂能有機會參加此一盛會，並承邀致詞，感到非常的榮幸和愉快。本人謹代表贊助單位太平洋文化基金會，預祝此次會議圓滿成功。

中國的教育制度，一向重視倫理道德有關課程的傳授。我們現在基本的教育思想、課程的設計及道德的基礎，均可溯源到至聖先師孔子的時代。因而可知，孔子的學說思想，不只影響了中國的教育制度，也影響了中國的社會、政治及經濟制度。

正如剛才主席羅校長所指出，孔子的中心教育思想乃在「仁」字，「仁」代表了愛、憐憫、善行，以及與生俱來的良善。因此，根據孔子所說，教育的目的乃在培養一個人的德行與性格，使臻於至善。倫理教育的基本要務便在探討道德的原則與標準。每個人的道德觀念及行為的形成，處處都是受到家庭倫常、學校與社會環境、宗教及個人才幹等等因素的影響。今天我們的學校中有倫理教育的傳授，可是近年來犯罪率仍有日漸昇高的趨勢，究竟誰應該負責？是老師？還是家長？抑或學生？誰應該負更多的責任？

惟有將道德的準則銘刻於個人的內心中，個人才有自發性的倫理觀念產生。今天我們欲建立一個繁榮和諧的社會，不只要探討各種道德準則的學說；更重要的乃是標明道德的準則是什麼。我深信以各位的智慧與專才，必能為我們的社會提出積極性的建言。

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很榮幸能夠贊助此一具有意義的國際會議，我們更深信此次會議所研討的成果，必將有助於全球教育界的參考。最後，鍾桂願藉此機會向辛勞籌劃會議的籌備委員們，表示由衷的敬佩，並恭祝各位健康愉快。謝謝各位。

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執行長 李鍾桂

目 錄

I 大會賀詞與歡迎詞

大會主席羅光總主教致歡迎詞.....	1
文建會陳主任委員奇祿致賀辭.....	2
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李執行長鍾桂致賀辭.....	3

II 大會論文

馬克林 (George F Mclean) 位格與道德成長.....	5
鄺昆如 (Peter Kun-Yu Woo) 中國倫理教育的形上基礎	25
傅佩榮 (Pei- Jung Fu) 人性向善論	35
趙雅博 (Albert Chao) 從教育字義看中國倫理教育的哲學基礎	44
孫志文 (Arnold Sprenger) 對台灣成人倫理教育所作的幾點反省...	61
費若望 (John Farrelly) 性善與倫理抉擇	88
陳文團 (Tran Van Doan) 倫理教育的社會衝擊—— 意識型態、利益和倫理.....	115
沈清松 (Vincent Shen) 對應快速科技發展的道德教育之人類學基礎	137
雷克文 (Kevin Ryas) 教師的道德教育.....	149
孫志文、谷寒松 (A. Sprenger & L. Gutheinz) 研討會的整體評論.....	165

III 附 錄

大會議程 (Programme)	173
參加學者名單 (List of Participants)	177

I 大會賀詞與歡迎詞

II 大會論文

位格與道德成長

馬克林 (George F. McLean) 著

尤煌傑譯

確定位格之實在性，並瞭解其意義，是決定現代生活榮枯的重心。位格到底被瞭解成(a)作為社會結構中所扮演的一個角色，或作為個人維護其應有尊嚴、天賦、目標及規範等權利的主體；(b)在自覺 (self-awareness) 的某一層次裡作為一個意識之流 (a stream of consciousness)，或作為一個本質上是自由的且能擔當責任的心物合一主體；(c)作為隱合於人性中的行為中心，或作為一個以實現獨特的內在和諧及外在共同生活為其基本動力的創發中心。這些問題的解答，具體地決定我們的最高期望及我們的每一分努力。

要把西方世界對於這些問題之回應提出一個脈絡，有必要研究希臘文位格 (person) 一詞的語源。位格在希臘思想中是一個自立體的概念，而且需要研究位格演化成具有完整性、獨立性、不可溝通性、以及對新的現實化具有開放性之特徵的主體概念的過程。這些在本文中都會提到。本文將討論位格的特性。首先就位格作為具有自我意識的 (self-conscious) 及自由的主體而立論，次就其為一個透過道德行為來發展的位格而言。

I、位格：一具有自我意識與自由的主體

在古代，自我意識 (self-consciousness) 及意志曾經是關乎位格的哲學的重心；事實上，奧古斯丁曾主張人類無非就是意志。然而，在笛卡兒自思維我 (thinking self) 的角度對形上學重新詮釋後，洛克對自我意識的注視及康德對意志的關注，把先前對於位格的這些差異特徵的理解，帶到一個又新又徹底的層次。這個層次構成對位格一個嶄新且現代的瞭解。我們有必要觀察一下這些特徵是由什麼東西構成，以及它們如何關連到以上所分析的生活個體。

A. 自我意識與自由

洛克為提出一個足以促使人類互助以建立一個可行的政治秩序，並對它有所瞭解，他把位格的性質融入此一努力的脈絡中。這個對心靈的集中注意，象徵著現代思想的特徵，及其對於我們認識位格的貢獻。由於洛克對知識問題的關切，他所致力的不僅是就位格論意識，而且也是就意識而論位格。他將位格的一致性視為一複雜的概念，這個複雜的概念是由許多構成我們意識的單純觀念所組成的

。經由反省我們知覺到我們在知覺這個事實，並且彷彿我們被呈現於我們自己前面，並且分辨出我們自己是不同於所有其他會思想的東西。^①

記憶力也是一種意識的行動，它能使我們認出意識在不同時間和地點裡的這些行動。藉著當前的理會行動與過去類似行動的連結，記憶不僅發現，而且也創造了位格的一致性。這種把作為過去意識的自我與作為當前意識的自我連繫起來，構成了位格的持續實在性。本質上它是一件私人事件，只直接顯露給自我，然後間接顯露給其他位格。

由於洛克對知識的關心，部份來自他對於在一個分裂國家尋找一個建立社會一致性的方法的忽略。他認為他的自我概念可作為私生活與公共生活的倫理基礎。作為能意識快樂與痛苦自我，有能力追求幸福或招致不幸，「其所以如此是為關心它自己」^②。更有甚者，幸福與悲慘的事件僅由於它們進入人們的自我意識裏，而成為一種自我關切（self-concern）的事件，並指導人們的活動。他瞭解公共道德的模式，即以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作為其公義的要素，這種道德的模式，奠基於從行動開始到得到善報或惡報，這一意識持續性的自我同一性。「位格」是這個自我向公共判斷和社會反應開放的公開名稱。它是「一個適用於行為與行為優點的法律用語」。^③

這個基於意識來描寫位格的早期嘗試，為位格性質（personhood）定下許多重要的要素，像自覺的重要性，自我關切的能力，以及這一提供義務與公共責任概念的基礎。這些是其 *Letters Concerning Toleration* 一書的依據，它對美國的社會與政治結構的發展極為重要。

然而，有許多理由相信，當正確地注視意識時，洛克並沒有把他的分析推動到足以整合整個位格的地步。萊布尼茲在其 *New Essays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 一書中，很快地便在一個詳細的回應中指出其中的一些理由。由於把位格的同一性集中於意識上，洛克從藉著身體的獨特外形而可以被確認的人的概念，來識別位格的一致性。這使得他承認一個意識自我或位格可以存在於相距一千年的不同身體^④中，或相反地，許多自我可以居住於同一身體內，這樣的事是可以想像的。

這不只是一個「名稱濫用」^⑤的問題；它是把人類意識從人類自我的物理同一性中孤立出來後，所導致的一連串問題的徵候。這些問題包括依賴身體徵示來與其他位格溝通；以及位格在一個身體世界中的生活，在其統一與諧調中，意識毫無真正的東西可資對照^⑥。最近，當環境影響論者們（environmentalists）強調意識對於自然的破壞時，存在現象學家們（existential phenomenolog-

ists) 已經開始對不當的和索然無味的效果有所反應，這個效果甚至已經打入意識自身。

這包含一個有關位格同一性本身的問題。洛克可以宣稱這個同一性就在持續性裏，這個持續性是由連繫過去與現在的記憶所建立的⁽⁷⁾。但是這樣對這個意識所進行的自我無所理解⁽⁸⁾，剩下的只是知覺系列的次序，或由記憶所記錄的意識之流動 (a flow of consciousness)。

最後，萊布尼茲將質問洛克的主張，亦即提出自我之公開的或法律的概念，藉而尋求為法律和政治關係提供一個充足的基礎。記憶能處理過去和現在，但不能處理未來，因而為將來籌劃和準備，是一個有理性秩序的社會的首要工作。再者，由於洛克的結論認為自我是意識，同一自我可以居住於許多外觀不同的身體內，這將毀壞公衆證言的價值，以及正義的行使⁽⁹⁾。雖然自我意識無疑地是位格的中心和特色之所在，但是位格性質所需要的，不只是一連串意識過去與現在之序列。

另一個由康德所嘗試的門徑，其表現位格之顯著特徵的同一性，已經成為現代論感受性的一個標準構成要素。鑑於洛克已經從意識之斷定經驗的角度來發展位格的概念，康德則自理性意志的基礎，和一個單獨建基於意志的倫理學要求，來發展位格的概念。研究位格的這個門徑其優、缺點，在於這個努力要為倫理學奠定一個獨立於經驗之外的基礎。他之如此做，是由於他認為人類的知識，根本是被限制於空間和時間的秩序裡，而且不能解釋其預設。不管這個理論被認為如何，為了要在其中尋求一個嶄新且絕對的起點，他引導我們更加深入位格的實在性。

為康德而言，位格最重要的就是自由，無論就其自身或與其他位格之關係而言都是如此；它絕對不能被他人當作工具來利用。因此，他結論出避免對任何超乎自己之上的依賴（他律性，heteronomy），和在人類當中避免依賴他人的意志，是絕對必要的。這個意志的根本推動力是其對正當行為的無上命令（categorical imperative）；這必定是為人類有價值的倫理學的唯一基礎。換言之，「唯一使它（無上命令）可能的預設……是自由的觀念。」⁽¹⁰⁾。

位格和自由一樣必不能被任何其它事物所約制；為免於受制於他律，他必須是一個在其自身之目的（an end-in-himself）。康德的自我描繪的目標，喚起人類對道德律的關心，這是透過作為在他們自身之目的（ends-in-themselves）（理性存有）⁽¹¹⁾的位格裡的一個普遍領域中的「光榮理想」（glor-

rious ideal)而達成的。其次，位格不僅如同任何主體所應有的特性一般，是獨立的；他還是社會中的一位立法者。這意思就是說，不僅位格具有被保障與增進的價值；他也有真正的尊嚴，因為他自由地服從由他給他自己所立的法律的規定與約束^⑫。當這個人性受到自己與所有他人的尊重時，他必須以如此的智慧來行動，假設他的行為構成一個普遍法律，它們將會為所有理性行為者增進一個具有凝聚性的生活。

這個「光榮的理想」的主要貢獻，也許就在於形成對我們自己作為位格的現代瞭解上。在最小限度內，它劃下一條界線來相對於那些不可被接受的東西，亦即任何與作為在其自身之目的位格相違背的東西，並且由此替行為定下一個最小限度的必要標準。在最大範圍上，當具有非常先驗的地位時，它為道德成長表現一個理想，指出其方向並為位格之發展方向定位。在Kohlberg的道德發展圖式裡，它構成第六級或最高級的階段，並由此形成其整體計劃的意義與目標，既使現在他正確地注明，這不是一個在經驗上可獲得的概念。

進一步而言，這顯示如果位格在不受制於他所面臨的環境的情況下，個體意志之某種程度的絕對性是最根本的，如果說一個人應不只是其環境——無論是國家，或職業，或鄰居——的作用，則康德在注意到意志的法則，必須擴充到任何一個善或個別善的組合之上時，他已經完成一個真正拯救生靈的觀察。

然而，仍然有許多理由認為，要瞭解位格的話，仍需要更多的東西。在康德的Foundations of Metaphysics of Morals的第一部，他正確地排除任何不屬於人類自由意志（他律）的東西，以作為倫理學的充足基礎，這至少關切到僅用一個人的能力去思慮與作決定。他並不忽略這些個體是與這個世界上的其他人共同生活的事實。然而，當他們的正確善行表達出善的理想（the good）時，如果正確理性是順應事物中的真正善，則必須認定一個去體驗的主角。再者，有必要知道更多有關位格的實在性，以便於不僅瞭解意志和自由如何提供倫理行為的基礎，並且也瞭解依何種標準或價值，行為者可以被判定為合於倫理規範，以及合於倫理規範的行為者如何成為位格之自我實現（self-realization）計劃的一部份（在本卷的所有論文中都處理到這個問題的各種情況）。為了使位格之發展能被其「光榮的理想」完全導引，比被要求的自由（a postulated freedom）（與靈魂不朽及上帝之要求並列）更多的其他東西，是絕對必要的。

總之，洛克和康德為現代精神思想描繪位格之性質，有其本質上的貢獻。兩

者皆強調位格不同於其他主體之處。洛克集中注意力於知識問題，把位格展現為一個自覺的持續性意識，和「為其自己關心」(concerned for itself)的持續性意識的同一性。康德集中注意力於意志及其自由，把位格展現為一個在其自身之目的。

然而，由於直接注意於意識與自由，兩者皆留下對當前的課題極為重要的類似問題。第一，把意識和自由實現於主體的方式，視為一個在社會中，事實上在整體實在中有其適當地位的唯一同一性。如洛克所說，位格一詞表示自覺和持續性意識，就如同它在公開場合裡的身份一樣是真實的。但是，為道德教育而言，一個人不只需要人的最獨特的孤立觀點；他還需要知道位格在其整體中是什麼地位，他如何能夠以一個主體的身份立足於人群之中，和在盡他應盡的義務時，他有多少程度的自由。人們要教育的不是意識或自由，而是有意識的和自由的主體或人。再者，有必要瞭解位格和生活的基礎，以及公開生活的基礎，因為一個人不僅是國家裡的一個角色，一個公民，或一個功能。第二個問題是關於位格獲得其完滿的自覺、自由，及義務等目標的方式，亦即，位格如何能透過時間和他人，而履現其位格。

總之，洛克和康德由考慮政治競爭力的自覺和考慮在抽象需求中的自由，而探掘出的位格，現在被整合到第一部論個體的部份裡，以便構成作為具有理性的與自由之主體的完整位格。

B. 意識和自由的主體

正當一般人認為古代思想家們沒有位格概念時，一個由 Catherine De Vogel⁽¹³⁾所作的非常重要的研究指出，在古希臘和古羅馬時，位格和位格性(personality)確實具有重要的意義，他們同時也探究位格的條件和可能性。為瞭解自我意識和自由何以根源於主體，並構成道德教育所關心的位格，故這種歷史考察以便於認同於我們文化中的資產，將是有益的。從前述，我們看到個體從做為希臘哲學中一個一般型態的個例，到演進至作為一個獨立整體之主體的一個更為豐富的存在性意義，同時以相同的特殊性質與他人共同享有這個存在性意義。現在是來看看這個意義與自我意識及自由間之關係的時候了。

希臘人對於個體之設法解決難題以保有他們的自由，具有某種特殊感受，甚致為它所魅惑。T.B.L.Webster 指出「荷馬對於他們（他的英雄們）要作困難的決定或展現不包含於傳統戰士形象的性格時，荷馬對他們特別感到興趣。」⁽¹⁴⁾然而，在最後的分析中，他的英雄們的命運(destiny)是由天命(fate)來

決定，即使主神宙斯也不能解放他們。這需要一個龐大的解放計劃，以便於適切地評價道德行為者。

這將需要建立以下觀點：(a)萬事萬物由法則來統治，(b)一個位格可透過理智而接受這個法則，(c)位格對於他與這個法則之關係具有支配力。這些元素在紀元前五百年左右為Heraclitus發展出來。他認為各種物理力量不能達到必要的平衡狀態，而構成一個沒有統一的世界。這個宇宙的或神性的法則或道（Logos），是聚合所有事物的統治原理，而且不只包括物理界事物，同時也包括道德與社會秩序。位格可以藉著修正他對位格的公民法和依據道而實行的行為的瞭解和決定，來設定其生活的方向，道同時是神性的法則和本性。此中含著智慧⁽¹⁵⁾。

這個計劃具有兩個特徵，即自我反省（self-reflection）和自我決定（self-determination）。首先，法則或道不疏遠人，而是內在於人類之中——「靈魂內有道在其中」⁽¹⁶⁾——追尋道亦是追尋自我：「我開始追尋我自己。」⁽¹⁷⁾因而，自我反省是智慧的中心。其次，要獲取智慧需要在人類遵循這個普遍法則時，有一個深思熟慮的選擇。道德內在於「充實的自身」（increases itself）⁽¹⁸⁾時，這包含一個內部發展的歷程。

斯多噶派哲學家們亦具有類似的思想模式，為他們而言，有一個合理性原則或靈魂為其所分並依自然成長而發展的「道之根源」（germ of logos）⁽¹⁹⁾。位格的行動需要自願地選擇自然的法則，這種行動也是神性的意志。

Heraclitus 雖然是個早期的哲學家，但是其洞識所孕育的許多論題却與康德的倫理生活的三大要求：靈魂不朽，自由和上帝相符合。在繼起的思想家們致力於探究作為身體主體之位格的性質時，其中的第一個論題將留存於他們的心田中，而這個身體主體是以自我意識及自由作為其特徵。Heraclitus 認為多元及多樣性事物只有在一之中會有許多合意，而這含意又逐漸明朗起來的基礎上，才能構成一個統一的世界。這個基礎漸漸地被用來把自我意識及自由的位格特徵，連繫到具有整體性，獨立性及相互關係性等特徵的主體身上。這個演變的第一步便是柏拉圖為整合全體實在性所作的分享性結構（participational structure）。他把一個種類裡的紛雜個體解釋為它們模仿或分享那個種的觀念或原型⁽²⁰⁾。接著，這個解說意謂著還有更高級與更中心的觀念，終極最高的觀念不可避免地就是至善（The Good）或至一（The One）。

亞里斯多德藉著把同樣的原理運用於生物的內在結構，而跨出第二步。他結論出具有可分離成份的個體，只能以某一單一的，他稱之為靈魂或心靈（psyche）的東西來解釋，因而有了「心理學」（psychology）一詞。當身體由這個形